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委托理财投资种类:**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本次闲置自有资金投向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结构性存款、可转让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投资理财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且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公司自有资金在使用过程中会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及投资期限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

行委托理财，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处于存续状态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

（三）委托理财投资种类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本次闲置自有资金投向于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结构性存款、可转让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

（四）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投资理财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且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公司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委托理财合作；

2、公司财务管理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估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委托理财的投资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主要投向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委托理财

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日常流动资金需求，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开展，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委托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董事会意见

2025年12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8日